

西北民族大学 2019-2020 学年度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文件精神，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0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西北民族大学形成 2019-2020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中统计数据的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1 日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

一、信息公开工作基本情况

2019-2020 学年，学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把握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基本内涵，严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国家民委、甘肃省全面推进教育公开的工作安排，学校围绕重点工作，继续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

（一）高度重视，完善工作机制

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将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加强教育教学、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依法治校、促进作风转变、提高管理效能的重要举措。成立了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领导。各二级单位根据学校的统一安排，加强对本单位职责范围内的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和落地落实，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校长统一领导、分管领导

直接领导、学校办公室统筹协调、各部门分工协助、师生广泛参与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开展，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科学化。学校积极开展制度清理、修订和汇编工作，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制度体系建设，为落实信息公开工作提供制度保障。进一步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协调机制、重要信息发布审批机制、保密审查机制、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等，织密织牢制度的笼子。

（二）对标对表，确保公开实效

学校围绕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严格对照教育部清单落实内容，对推进学校章程、招生考试、人事师资、资产财务、采购招标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统一安排，明确重点、细化责任，以公平公正为核心、制度建设为基础、信息公开为重点、有效监督为保障，发挥媒体作用，不断深化公开的范围与内容，推进学校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让公开覆盖权利运行全过程和管理服务全过程，充分保障师生员工及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提高学校公信力。

（三）拓宽渠道，确保全面准确

学校严格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所列事项进行任务分解，在认真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基础上，以拓展服务平台、建设资源共享、互动式全媒体信息服务窗口为工作的着力点，在进一步强化宣传栏、橱窗宣传、校报校刊等传统信息公开途径之外，充分利用门户网站、新闻网、民大信息服务平台、信息公开网站、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平台等

现代传媒途径，积极主动发布信息，实现了信息公开传统手段和现代新媒体相融合、线上和线下相结合。

（四）强化监督，落实主体责任

信息公开工作是一项系统工作，需要全校各单位协同推进。学校对照《清单》中 50 项具体事项，明确信息类别、事项内容、责任部门、公开路径，进一步明晰信息公开工作的主体责任。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接受监督检查，设有专门的投诉和建议邮箱，严格落实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对各单位的网站、校内信息门户专栏等运行情况和信息发布情况进行督查，推行信息采用情况通报制度、校园安全情况通报制度、考风考纪通报制度、校长信箱梳理情况通报制度、夜间值班情况通报制度、向国家民委、省教育厅报“零报告”、周动态制度以及安全稳定月报告制度、预算执行进度完成情况通报制度等，定期总结信息公开工作经验，进一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同时，学校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加强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严防失泄密事件的发生。

二、学校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2019-2020 学年，学校深入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信息公开，重视思想政治和形势政策教育工作、学校门户网站信息、校报和电视台、广播台、官方微博、微信、抖音等各平台发布信息的公开情况，确保涉及师生切身利益和社会关注度高的重点领域信息全面公开。

（一）传统媒体信息发布情况

2020年度，学校门户网站通过文字、图片、视频等多种方式，发布新闻1896篇，其中学校新闻583篇，校园动态1313篇，“三下乡”专题报道154篇，校庆专题网站1个，较往年在质量和内容上都有明显提升。《西北民族大学报》作为拥有国内高校系列统一刊号的公开出版物，始终坚持办报宗旨和正确舆论导向，注重发挥社会效应，围绕学校的发展与改革，聚焦学校中心工作和重要信息，本年度共编发学报8期、印制学校建校70周年纪念画册1册，广播台制作广播节目225期，建校70周年专栏12期；编印出版《西北民族大学校史·第三卷》《校友风采录》《教师风采录》等，公开学校改革发展重要信息。

（二）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

学校充分利用官微、官博等新媒体平台，创新开展信息公开工作，主动宣传学校重要工作和重大活动，已成为师生和社会各界了解学校的主要渠道。本年度，学校通过官方微博发布信息571条；官方微信推送信息290条，粉丝数增至将近50000，学校官微影响力不断增强，在甘肃本科高校影响力排行榜上位居前列。同时，积极拓展信息公开阵地，开通西北民族大学学习强国号，设置“民大资讯”“党旗领航”“立德树人”“民大影像”等栏目，向社会全面公开学校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国际交流与合作等方面取得的最新进展与成果信息。学校积极搭建服务师生的平台，通过留言、评论、私信、回复等及时答疑解惑，回应师生关切，收到关于管理服务的信息及时转呈相关

部门处理。在发布方式上，遵从网络传播规律，规范使用网络用语，主动贴近师生，既新鲜有料，又活泼有趣。从文字为主到图文并茂加视音频整合传播，实现可视化，增强可读性，定期推出包括MV、微电影、宣传片、手绘、插画等在内的网络文化精品，不断丰富师生喜闻乐见的网络文化产品内容。本年度，学校制作形象宣传片1部、微电影1部，在校园文化建设和舆论引导、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成才信息服务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三）国家级、地方主流媒体“主阵地”信息公开情况

2020年，学校以建校70周年为契机，以国家级媒体平台为主体，以署名文章、专题报道、专刊专版为主要形式，以党建思政工作、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服务社会、文化传承创新、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为主要内容，集中展示70年来学校发展成就和办学经验，借助主流媒体向社会和广大师生公开学校各类信息，拓展了信息公开渠道。

（四）校长信箱监督督办信息公开工作

学校校长信箱平台是校内外人员“公开提问、全程督办、及时解决、结果公布、保护隐私”的开放平台，本年度共受理有关教学科研、学生事务、党务工作、行政管理、后勤服务、校园文化等方面的邮件91封。受理的有关问题、意见、建议和咨询方面的信息，得到了及时反馈和有效解决。

（五）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2019-2020学年，学校按照上级部门要求，主动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信息公开。一直以来，高校招生、财务、人

事招聘、干部选拔等领域的信息是广大师生和社会公众密切关注的重点。学校严格按照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及时公开相关信息，回应师生和公众关切。

1. 招生信息公开情况

(1) 本科招生工作

一是公开发布招生工作相关信息。学校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0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制定《西北民族大学本科及预科招生章程》，发布《西北民族大学 2020 年报考指南》5000 余册，向广大考生介绍学校概况、招生组织机构、招生录取原则、收费标准、招生咨询等情况，并根据今年的招生政策及相关的变化，做详细提示说明，按要求在教育部阳光高考网上公示，报各省招生办公室公布。学校坚持实行收费标准公开并在招生简章、招生章程以及各类宣传中及时向考生和社会作了公布，并通过校本科招生信息网、招生简章、各省招办网站、微信公众号、QQ、网站后台等新媒体平台进行公布、公开，为考生填报志愿提供依据。二是及时公示特殊类型招生。严格按照教育部、甘肃省关于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招收高水平运动员工作的通知要求和《西北民族大学招收高水平运动员专业考试实施办法》组织考试，对体育专项测试合格考生名单及时上报教育部学生司备案，并在“阳光高考”网上进行集中公示，对未通过公示的考生学校不予录取。三是及时公布录取过程信息。在整个录取阶段，招生办公室每天上报当天的录取情况，每个批次录取结束后，及时在学校招生信息网、微信公众号公

布录取结果、学校录取分数线、录取新生名单、正式投档各省最低分及预科等招生录取信息，使考生能快速了解自己的录取情况。

（2）研究生招生工作

学校严格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高校招生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要求，严格执行招生信息公开工作，对各项公开信息清单进行逐一落实，结合落实教育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及时将有关信息在学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进行公布，并在《西北民族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办法》和《西北民族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办法》中明确了信息公开的内容和方式等。同时，将研究招生申诉受理部门及电话在当年招生简章中公布，接受社会监督，为考生营造一个公平、公正的考试环境。

学校专门开通了西北民族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站（<http://cmsx.xbmu.edu.cn/frontIndex.action?siteId=87>），凡涉及当年教育部及学校有关招生政策、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复试名单、拟录取名单、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等信息在该网站进行公布。学校在教育部指定的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官网（<http://yz.chsi.com.cn/>）上对学校的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站进行了转载，每年都将教育部、国家民委、甘肃省有关研究生招生政策转载，严格执行教育行政部门有关规定。印制并向校内外广大考生发放《西北民族大学博士硕士研究生招生报考指南》，制定《西北民族大学硕士

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办法》和《西北民族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并在复试前将“办法”作网上公开,依此开展复试和录取工作。根据“办法”要求,各培养单位同时做好相关信息公开工作。复试工作结束后,学校将拟录取考生名单(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等信息)在网上公开。对破格复试、参加专项计划、享受初试加分或照顾政策的考生相关情况,在公布考生名单时进行了说明。同时在宣传栏张贴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

2. 财务、国资采购信息公开情况

财务信息公开是推动学校依法办学、依法理财的重要举措,是促进学校经费使用管理公开、透明的重要途径,是强化社会监督作用的重要内容。根据《西北民族大学财务信息公开实施细则》,学校认真履行信息公开工作职责,及时公开相关财务信息,不断提高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一是财务管理制度公开。对于国家出台的各类财经法规制度,学校及时转发并组织学习并结合实际细化出台校内相关财务制度,通过财务网站“财经政策”“服务指南”等版块及时进行公开,充分保障师生的知情权和监督权,有力强化财务政策传递,推动学校依法依规开展财务工作。二是预算执行情况公开。通过财务处网站“信息公开”栏目以及电话咨询等途径,积极满足部门“财务一支笔”、项目负责人随时了解、掌握经费收支、结余情况需求。逐月通报在建国家专项预算执行情况,并报校领导和印发相关项

目单位，以便各单位及时掌握专项资金执行进度，推动专项资金使用。要求各部门“财务一支笔”及时向本单位教职工传达本部门经费使用情况，力求以“二次公开”的方式实现校内范围全覆盖。三是年度预决算公开。积极贯彻落实教育部和国家民委对高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定期主动公开财务预决算信息，学校2019年部门决算和2020年部门预算按照规定要求在学校信息公开网、财务处部门网站对社会主动公开，公开内容包括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并将本科、研究生各专业学费、学生住宿费、医疗保险费、体检费等各项收费及代收收费项目的收费标准、收费文件依据和具体投诉方式予以公开，充分保障了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四是财务重大事项公开。积极做好财务重大事项工作，针对不同事项类别，主动向国家民委、甘肃省教育厅报告，并通过相关渠道进行公开。

在货物（服务）政府采购中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制度。货物（服务）政府采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及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央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甘肃经济信息网等网站发布信息。对建设项目工程的招投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公开招标，委托招标代理公司完成招标工作。并及时在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处网页

(<http://cms.xbmu.edu.cn/frontIndex.action?siteId=65>)“通知公告”中发布单一来源采购公示信息。

3. 干部人事公开情况

干部人事信息公开是做好干部人事工作的常规程序和关键环节。2019-2020 学年度，通过信息公开网、学校主页、组织人事部网站等渠道，共发布公开招聘信息公告 3 条，主要包括：《西北民族大学 2020 年专任教师公开招聘公告》《西北民族大学 2020 年高端人才公开招聘公告》《西北民族大学 2020 年专职辅导员公开招聘公告》，公示拟聘人员信息公告 9 条（其中 2 条为 2019 年度拟聘人员信息公告）。公开全校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发布干部任免文件 13 个，面向校内公开发布党建、干部、人事工作通知 70 余条。一是通过加强门户网站建设，及时在学校主页和综合门户公开人事师资相关信息，形成多渠道信息公开合力。充分发挥信息公开网、部门网站的综合平台作用，将信息公开网、学校官方网站作为信息主动公开的核心阵地。通过公开招聘、特设岗位、柔性引进等多种方式广纳贤才，采用网络媒体、线上招聘会、现场博士专场招聘会等途径广泛宣传，严格规范招聘程序和 workflows，保证招聘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接受全校师生及社会各界监督。二是做好关键环节信息公开，接受多种途径咨询和监督。根据上级部门要求，按照信息公开责任清单，及时将校级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和校内中层干部任免信息通过本单位网络和信息公开网发布，信息公开根据信息变化和调整实时发布更新。全体党员党费收缴、上缴、

管理使用情况向各级党组织公开，各类人才项目工程、评奖推优、对口支援博士招生、访问学者选拔工作信息严格按照规定予以公示公告。在各项工作中坚持依规依纪、接受广泛监督，切实保障师生群众的知情权、监督权，并有效获取学校人事师资工作相关信息。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学校明确了依申请公开受理机构和程序。本学年度，学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的有效申请。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根据《西北民族大学信息公开实施细则》等相关文件规定，学校办公室是依申请公开信息的受理机构，教职工、社会人士及其他组织和个人均可以向学校办公室申请公开信息。本年度，全校师生员工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总体评议良好。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遭到举报的情况

本学年度，学校无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

六、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不足和改进措施

本学年，学校高度重视，在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具体指导下，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进步，但还存在一些需要改进和完善的地方：一是信息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有待提高；二是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有待加强。下一步，面对新时代高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学校将从以下两方面加强信息公开工作：

（一）提高信息公开人员专业能力素养

根据信息公开工作呈现出的新特点，密切学校各项事业改革发展需要，建立一支有责任心、有专业能力的信息公开专兼工作人员队伍。增强信息公开工作意识，及时更新公开信息内容，提升学校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让信息公开工作更好推动学校现代化高水平建设。

（二）加强平台建设，丰富信息公开内容

学校以大数据智慧校园（二期）建设为契机，进一步完善学校信息公开平台，优化栏目设置，不断丰富数字化、图表图解、音视频等信息公开的内容。继续发挥官方微信、微博、移动客户端等新媒体的网络传播力和社会影响力，增强信息公开的实效性权威性。